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林家甄

電話：04-37061470

電子信箱：e-s20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秘字第11301143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函、113 年檔案月活動預定作業期程及
注意事項、檔案月官網 (A09030000E_1130114370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0114370_senddoc1_1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30114370_senddoc1_1_Attach3.pdf、
A09030000E_1130114370_senddoc1_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邀請各學校參與檔案月活
動串聯，並多加使用檔案月主視覺及主題標籤串聯推播活
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9月25日臺教秘(四)字第1130096975號書函
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書函影本及其相關附件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9/30
09:11:56
文
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